证券代码:001311 证券简称:多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1

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安徽证监局对公司及相关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简称“安徽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曹峰、张叶平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5]8号,简称“《警示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警示函》主要内容

“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曹峰、张叶平:

经查,我局发现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利科技”或“公司”)存在以下违规问题:

1.募集资金置换不合规。公司存在重复置换募集资金,金额超过经董事会审议的单项置换募集资金项目的额度,公司也未及时在《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予以列明。

2. 募集资金专户使用不规范。公司存在将非募集资金划转至专户, 公司也未及时在《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予以列明。

3.募集资金用于非募集资金用途。公司存在使用募集资金支付网费、公积金等非募集资金用途。

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号)第四条、第五条、第六条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82号)第三条的规定。

时任公司财务总监曹峰、时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张叶平未能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四条的规定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对公司上述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五十二条规定,我局决定对你们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如果对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 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 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与诉讼期间,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行。”

二、相关情况说明

2023年度, 公司在发现财务工作人员因操作失误导致发生上述违规行为后已将涉及的有关资金第一时间全部退回至募集资金专户,并要求相关人员进一步加强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学习,确保募集资金规范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19日公司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 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布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2)。

公司及相关人员在收到《警示函》后,高度重视《警示函》中涉及的有关问题,将认真吸取教训,以此为戒,持续加强对《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增强规范运作意识,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本次行政监管措施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管理活动,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777 证券简称:久远银海 公告编号:2025-002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6,600万元-7,800万元	盈利:16,790.96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60.69%至53.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4,600万元-5,600万元	盈利:13,486.82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65.89%至58.48%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6元/股-0.19元/股	盈利:0.41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但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2024年度公司坚持聚焦“医疗医保、数字政务、智慧城市”三大战略板块,订单稳定增长,在手订单充足,但受外部环境等因素影响,公司项目实施及验收周期延长从而导致项目实施成本增长,相关业务毛利率下降,给公司经营利润带来较大压力。

2、非经营损益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确认的非经营性损益较上年同期减少1400万元左右。

公司直面挑战,积极采取加大研发创新,提升成本管理和项目进度控制力度,优化人员结构,降本增效,加强客户信用管理及应收帐款催收等系列措施,下半年总体经营局面回稳向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实现同比增长。

2025年公司将继续聚焦“医疗医保、数字政务、智慧城市”三大战略方向,加强市场拓展与产品创新,持续降本增效;加大合规管理、成本管控、人效管理、风险防控,全力保障国计民生重点项目实施,践行国企责任和担当,积极培育智慧民生领域新质生产力,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遵循会计准则进行的初步核算预测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 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88631 证券简称:莱斯信息 公告编号:2025-002

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斯信息”或“公司”)股东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投”)持有公司股份17,365,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62%。上述股份均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并于2024年6月28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4年11月1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因自身资金需求, 股东中国建投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634,700股,合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0%。截至目前,上述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关于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在减持计划期间内,中国建投已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634,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其有关减持及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7,365,300	10.62%	IPO前取得:17,365,3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634,700	1.00%	2024/12/10-2025/1/23	集中竞价交易	78.07元/股-109.95元/股	151,711,819.69	已完成	15,730,600	9.62%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88410 证券简称:山外山 公告编号:2025-004

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公司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均是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定价公允、结算时间与方式合理,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选择的合作关联方均具备良好商业信誉和财务状况,可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年1月23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此议案获得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表决通过。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5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正常业务发展的需要, 交易的性质和规模符合公司日常运营的要求。相关交易遵循了客观公平、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交易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不会因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同意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5年1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高光勇先生、任应祥先生、童锦先生、喻上玲女士回避表决,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5年1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监事杨义兰女士回避表决,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占比(%)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占比(%)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出售商品	DialifeSA或其关联方	2,990.00	4.33	1,935.72	2.81	客户增加采购需求。
	小计	2,990.00	4.33	1,935.72	2.81	
关联人租赁	重庆圆外圆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40	2.65	0.33	2.19	/
	重庆德瑞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40	2.65	0.33	2.19	/
	重庆德祥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40	2.65	0.33	2.19	/
	小计	1.20	7.95	0.99	6.57	/
合计		2,991.20	/	1,936.71	/	/

注:

1、以上数据均为不含税金额,其中“上年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2、占同类业务比例=该关联交易发生额/2023年度经审计同类业务的发生额。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年度预计金额	2024年度实际发生关联交易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出售商品	DialifeSA或其关联方	4,500.00	1,935.72	客户需求变化,减少了采购需求。
	小计	4,500.00	1,935.72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DialifeSA或其关联方	2,000.00	1,475.85	公司需求变化,减少了采购需求。
	小计	2,000.00	1,475.85	
关联人租赁	重庆圆外圆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40	0.33	
	重庆德瑞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40	0.33	/
	重庆德祥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40	0.33	/
	小计	1.20	0.99	/
合计		6,501.20	3,412.56	/

注:以上数据均为不含税金额,其中“2024年度实际发生关联交易金额”未经审计。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重庆圆外圆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重庆圆外圆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0年12月21日
注册资本	127.5685万元
实收资本	127.5685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高光勇
注册地和生产经营地	重庆市两江新区慈济路1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品牌管理,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况。
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未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总资产127.73万元,净资产127.73万元,营业收入0.00万元,净利润8.81万元。

2、重庆德祥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重庆德祥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0年12月28日
注册资本	1,193.4530万元
实收资本	1,193.453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高光勇
注册地和生产经营地	重庆市两江新区慈济路1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品牌管理,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况。
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未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总资产1,193.57万元,净资产1,193.57万元,营业收入0.00万元,净利润35.30万元。

3、重庆德瑞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重庆德瑞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9年6月28日
注册资本	384.7229万元
实收资本	384.7229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高光勇
注册地和生产经营地	重庆市两江新区慈济路1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商场管理;企业管理;品牌管理;市场调研;展览展示服务;企业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况。
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未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总资产350.02万元,净资产350.02万元,营业收入0.00万元,净利润23.74万元。

4、DialifeSA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DialifeSA
公司网址	https://www.dialifegroup.com/dialyzers-assembly-lines/
成立时间	1970s
市场地位	欧洲领先
营收规模	公开资料未披露
联系地址	IndustrialCenterVedeggio3ViaalFiume36807TavemeSwitzerland
实际控制人	FranckTinti
主要产品	血液透析设备、血液透析器、血透管路、透析液浓缩液等
主要财务数据	公开资料未披露

(二)关联关系说明

序号	关联人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	重庆圆外圆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长高光勇先生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其19.01%的合伙份额
2	重庆德瑞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长高光勇先生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其6.64%的合伙份额
3	重庆德祥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长高光勇先生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其11.94%的合伙份额
4	DialifeSA或其关联方	间接持有公司子公司德莱福(重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30%股权的FranckTinti控制的企业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均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良好履约能力。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及子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各项交易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均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和合理的收费标准确定;公司及子公司将在每次交易前与各关联方签署具体的单项协议, 对公司及子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交易定价原则等予以约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订相应的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必要的,是公司合理利用资源、降低经营成本的重要手段,对公司长远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有利于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上述交易的发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独立性等产生不利影响。

(二)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结算时间和方式的合理性

各项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一般商业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2025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相关关联方基于经营需要采购公司产品,以及相关关联方基于生产经营需要向公司租赁房屋等,该等关联交易均系在公平、自愿的基础上按照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公司与相关关联方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公司生产经营稳定发展的情况下,与相关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上述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亦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已经公司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关联交易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截至目前,上述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上述关联交易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符合公司日常经营需要,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综上所述,保荐人对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88410 证券简称:山外山 公告编号:2025-005

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公司 关于尚未完成选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关于2024年度审计机构选聘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尚未完成选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目前, 公司已顺利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审计机构选聘文件的议案》,并已向相关会计师事务所发送了《2024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选聘方案》,选聘工作正按照既定计划有序进行。公司预计将于2025年2月下旬完成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聘任事宜,届时所聘任的审计机构将为公司的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提供专业的服务保障。

二、风险提示

若公司未能按期完成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选聘工作, 将可能导致无法按期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的风险。为此,公司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同时,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包括《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所有公司信息均将通过上述指定媒体发布。请广大投资者密切关注前述媒体上的公告,以获取最新信息,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88410 证券简称:山外山 公告编号:2025-003

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1月23日(星期四)在重庆市两江新区慈济路1号8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月18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谢川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 公司监事会认为: 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系满足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监事杨义兰女士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特此公告。

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88209 证券简称:英集芯 公告编号:2025-005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 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136,000.00万元至150,000.00万元(人民币,下同),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约14,422.50万元至28,422.50万元,同比增长约11.86%至23.38%。

2、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10,100.00万元至14,5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约7,162.67万元至11,562.67万元,同比增长约243.85%至393.64%。

3、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4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为9,000.00万元至13,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约7,435.99万元至11,435.99万元,同比增长约475.44%至731.20%。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2023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121,577.50万元。

(二)2023年度,利润总额:3,256.4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937.3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564.01万元。

(三)每股收益:0.07元

三、本期业绩主要变化原因

(一)2024年度营业收入同比增加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丰富和优化产品品类和结构、不断开拓新的市场领域和客户群体,公司新开拓的PMU、车规、新能源等产品线已量产,并且销量实现快速增长,同时加强开拓市场、扩大销售所致。

(二)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增加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丰富和优化产品品类和结构、不断开拓新的市场领域和客户群体,营业收入增长、股权激励费用同比下降所致。

(三)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加原因: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加所致。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002375 证券简称:亚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2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08月0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浙江顺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提升公司EPC总承包的能力,促进公司持续发展,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110,000,000元收购浙江梁湖建设有限公司持有的浙江顺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意建设”)10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08月1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收购浙江顺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于2021年08月09日完成收购顺意建设100%股权工商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08月1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收购浙江顺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100%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公司于2021年08月1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浙江顺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资质重组至公司的议案》,同意将浙江顺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重组至公司,浙江顺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不再保留该资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08月1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浙江顺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资质重组至公司的公告》。

公司于2021年09月26日完成将顺意建设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重组至公司的相关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09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浙江顺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资质重组至公司的进展公告》。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收购顺意建设的目的已经完成,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管理效率及经营质量,降低经营管理成本,公司决定注销顺意建设。公司已于近日完成工商注销登记手续,并收到绍兴市上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注销证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顺意建设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该事项在公司管理层审批权限内,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

一、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浙江顺意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04MA2JU3T55R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百官街道江东北路588号16楼

法定代表人:蔡成晓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21年06月10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顺意建设自公司收购以来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

二、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原因及对公司影响

公司根据整体发展规划以及实际经营情况,决定注销全资子公司顺意建设,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管理效率及经营质量,降低经营管理成本。注销完成后,顺意建设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且不会对公司合并报表产生实质性影响。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事项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水平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经营和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1、注销证明。

特此公告。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153 证券简称:上海建科 公告编号:2025-004

上海建科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总裁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1月23日,上海建科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董事、总裁朱雷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朱雷先生因到龄退休,申请辞去公司总裁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朱雷先生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朱雷先生在担任公司总裁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推进公司深化改革、创新转型,实现高质量发展作出了重大贡献。公司董事会对朱雷先生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重大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经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及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同意聘任夏冰先生(简历附后)担任公司总裁,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上海建科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附:夏冰先生简历

夏冰,男,汉族,1968年1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上海现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现代建筑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上海现代建筑设计集团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副总工程师、董事,上海现代建筑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现任上海建科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夏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和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中禁止任职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形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603153 证券简称:上海建科 公告编号:2025-003

上海建科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1月23日,上海建科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职工董事徐文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徐文先生因工作调动,申请辞去公司职工董事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徐文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徐文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徐文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徐文先生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建科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证券代码:688261 证券简称:东微半导 公告编号:2025-004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限售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40,015,862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40,015,862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2月10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1年12月21日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040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6,844,092股,并于2022年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前总股本为50,532,275股,首次公开发行A股后总股本为67,376,367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53,127,16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8.8513%,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14,249,20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1487%。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及限售期间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加的股份,涉及限售股股东6名,该部分限售股对应的股份数量为40,015,862股(含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数量),占公司股本总数的32.6576%,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现限售期即将届满,上述限售股将于2025年2月10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4.76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由67,376,367股变更为94,326,914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787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由94,326,914股变更为122,531,446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除上述事项外,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其他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等文件,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关于其持有的限售股上市流通作出的有关承诺如下:

(一)股份锁定的承诺

王鹏飞、龚轶以及其一致行动人卢万松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1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锁定期在原有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将进行相应调整。

(3)本人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

(4)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将遵守以下规定:

1)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

2)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4)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将继续遵守上述承诺。

(5)若因公司实施权益分派等事项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